

2025 年开平市大沙镇群联村委会坳头村环境 整治工程结算咨询服务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 1、施工地点：开平市大沙镇
- 2、工程名称：2025 年开平市大沙镇群联村委会坳头村环境整治工程
- 3、施工内容：新建挡土墙、迁移路灯及铺设混凝土路面等内容
-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5、资金计划投资 ¥ 589186.65 元。

二、服务内容

2025 年开平市大沙镇群联村委会坳头村环境整治工程结算造价咨询服务

三、服务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仅承诺服务即可

四、服务要求

- 1、安排有相应资质的人员负责本项目编制及审核服务工作。
- 2、应本着为业主服务，维护业主合法权益的原则，客观、公正、科学地进行项目建设的审核结算工作。
- 3、与业主保持密切的联络，随时解答业主针对本项目建设过程提出的有关问题。
- 4、供应商在造价咨询服务过程中知悉业主的技术及商业秘密以及业主提供的资料负责，不得公开发表和交流，不能用于本项目以外的其他用途。

五、收费计算

- 1、造价咨询服务收费计算： $589186.65 \times 0.45\% = 2651.34$ 元，咨询费

包干价为¥ 2651.34 元。

2、计费依据：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 号）。

3、本次服务报价不参与竞争，供应商的报价不得偏离审定价，偏离此报价无效。

六、服务时间

双方签订合同后的 30 天内完成所有工作事项，并提交相关成果。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可根据供应商对同类项目的业务熟悉程度、服务质量和经验等方面因素，综合考虑为优先选择标准，确定成交供应商。确定中选人后，中选人请按中选通知书规定与本单位接洽确定后续工作。

开平市太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 12 月 29 日

